#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 2025年11月20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 五路科姆龙科技园 B 栋三楼海目星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7,726,5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7,726,5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	27.7111
例(%)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7.7111

注: 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247,759,044 股;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 份数为3,356,922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盛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 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罗筱溪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数	(%)	示奴	(%)	<b>示</b> 数	(%)
普通股	67,685,490	99.9394	5,400	0.0079	35,616	0.0527

2、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修订《公司章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奴	(%)	示奴	(%)	示奴	(%)
普通股	66,406,082	98.0503	1,283,935	1.8957	36,489	0.0540

2.02 议案名称: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奴	(%)	示奴	(%)	示刻	(%)
普通股	66,406,082	98.0503	1,283,935	1.8957	36,489	0.0540

2.03 议案名称: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奴	(%)	示奴	(%)	示刻	(%)
普通股	66,406,082	98.0503	1,283,935	1.8957	36,489	0.0540

2.04 议案名称: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不刻	(%)	不	(%)	示奴	(%)
普通股	66,406,082	98.0503	1,283,935	1.8957	36,489	0.0540

2.05 议案名称: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不致	(%)	<b>一</b> 示奴	(%)	不刻	(%)
普通股	66,406,082	98.0503	1,283,935	1.8957	36,489	0.0540

3、 议案名称: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剱	(%)	示致	(%)	示奴	(%)
普通股	67,683,414	99.9363	6,603	0.0097	36,489	0.0540

4、 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奴	(%)	示数	(%)	示奴	(%)
普通股	66,981,934	98.9006	737,315	1.0886	7,257	0.010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 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数	(%)	示奴	(%)	示奴	(%)
普通股	66,981,934	98.9006	737,315	1.0886	7,257	0.0108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6,981,934	98.9006	737,315	1.0886	7,257	0.0108

7、 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示数	(%)	示数	(%)	示奴	(%)
普通股	67,577,239	99.7796	142,010	0.2096	7,257	0.0108

8、 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司意 反对		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67,577,239	99.7796	142,010	0.2096	7,257	0.0108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Ť.	反	反对 弃权		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67,577,239	99.7796	142,010	0.2096	7,257	0.0108

#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		同意		反对		弃权	
案序号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关于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的议	14,296,614	99.6994	6,603	0.0460	36,489	0.2546

	案》						
4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 案》	13,595,134	94.8076	737,315	5.1417	7,257	0.0507
5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 案》	13,595,134	94.8076	737,315	5.1417	7,257	0.0507
6	《关于提请股东 会授权董事会办 理公司2025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相关事宜的议 案》	13,595,134	94.8076	737,315	5.1417	7,257	0.0507
7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及其摘 要的议案》	14,190,439	98.9590	142,010	0.9903	7,257	0.0507
8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管理办法>的议 案》	14,190,439	98.9590	142,010	0.9903	7,257	0.0507
9	《关于提请股东 会授权董事会办 理公司2025年员 工持股计划相关 事宜的议案》	14,190,439	98.9590	142,010	0.9903	7,257	0.0507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子议案 2.01、子议案 2.02、子议案 2.03、议案 4、议案 5、议案 6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前述特别决议议案外,其余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会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4、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9 为 关联议案,涉及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的股东或与激励对 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杨妍婧、张晓枫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